

申 請 書

本 公 司 包 工 業 承 包 貴 處 工 程，

茲 僱 先生 為 本 工 程 職 業 安 全 衛 生 人 員，檢 附 結 業 證 書 影 本 及 僱 用 證 明 各 乙 份，請 備 查。

此 致

農 業 部 農 田 水 利 署 彰 化 管 理 處

承 包 商：

負 責 人：

地 址：

監 造 員	
承 辦 人	
工 事 股 長	
工 務 組 長	
批 示	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